

(5) 信誉要求：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评审依据：提供上述书面声明原件及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详见附件）

声明函

致：陕西省国防动员办公室（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城邑（北京）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参与陕西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造价指标编制服务项目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经全面细致的了解项目情况及采购文件要求后，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截止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我公司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愿意承担相应的风险及责任。

供应商：城邑（北京）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常能晨（签字或盖章）

2025年06月27日